OCT292024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4771665 日期：2024年10月29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寻求被归类为科学领域的杰出能力人士。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士使用。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满足了至少三项初始证据标准（如所要求），但他未能表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未能证明他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移民签证可供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领域具有杰出能力的人士使用，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前提是该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杰出能力领域工作，且该人士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那些“ 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 ”的人士。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种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或符合至少三项的合格文件来证明持续赞誉及领域内成就认可

8 C.F.R. § 204.5(h)(3)(i) - (x)所列十类中的（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始证据要求时，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人士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一种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数量的标准，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二、分析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主张或证明其获得了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他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所主张的三项证据标准，分别涉及8 C.F.R. § 204.5(h)(3)(iv)的评审、8 C.F.R. § 204.5(h)(3)(v)的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以及8 C.F.R. § 204.5(h)(3)(vi)的学术文章著作。1 然而，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表明其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其成就已在专业领域内获得认可，从而证明他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那一小部分人。

B. 最终实质审查

如上所述，我们将评估申请人是否已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2 他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以及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我们分析个人的成就并权衡证据的整体情况，以确定其成功是否足以证明他在该努力领域具有杰出能力。3 参见该法第203(b)(1)(A)(i)条

1 审理主任的决定仅表明申请人满足这三项标准，而未解释其认定。尽管记录显示申请人在同行评审一篇期刊文章以及在专业出版物上发表学术文章方面的经验，从而满足评审和学术文章标准，但记录并未反映他取得了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同样，审理主任未作解释，包括未指明证据，说明申请人作出了哪些原创贡献以及他如何认定这些贡献具有重大意义。虽然我们不同意审理主任关于申请人满足至少三项标准的认定，但我们将评估证据的整体情况，因为审理主任进行了最终实质审查，包括与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标准相关的文件。

2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A)(1),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指出此类赞誉必须维持，并提供Black's Law Dictionary对“ sustain ”的定义，即“ 支持或维持，尤指在长时间内……在长时间内坚持（一项努力）”）。

3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2)（指示USCIS官员应整体考虑申请，以根据标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及成就

该法；8 C.F.R. § 204.5(h)(2), (3)；另参见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在本事项中，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未确立其资格。4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发表和引用记录表明他在天体物理学领域具有杰出能力，并且他是已升至其领域顶尖的科学家中的一小部分人。”他主张审理主任未适当评估记录中的证据，且该证据证明他符合这一移民签证类别的高标准。申请人称审理主任未适当分析其同行评审服务、研究贡献、科学文章的合著、引用证据、支持信以及在天体物理学中的持续赞誉。下文，我们将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基于向审理主任提交的文件评估证据的整体情况。5

在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上，申请人提供了以下信息：

第5部分 - 关于申请人的附加信息

第11节. 职业：天体物理学家

第6部分 - 关于拟议雇佣的基本信息

第1节. 职位名称：数据科学家

第3节. 工作的非技术性描述：收集并分析数据，以阐明银河系和本星系群中星团的属性和演化，从而解释星系形成和演化背后的机制。

关于申请人的背景，根据初始附函：

[申请人]是天体物理学领域的公认专家，在这一更广泛领域内，他是银河系和本星系群恒星形成历史、星团化学演化以及星团集合光度学方面少数领先专家之一。[申请人]在这一研究领域取得了持续且显著的成就和影响力，尤其以其对恒星化学丰度测量增强的研究而闻名。此外，[申请人]的工作获得了知名组织的资助，包括Alfred P. Sloan基金会、Crafoord基金会、科学办公室、国家科学基金会（NSF）、Olle Engkvist基金会、研究

已在专业领域内获得认可，表明该人士属于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尖的那一小部分人）。
4 在最终实质分析中，审理主任的决定讨论了与申请人的同行评审活动、已发表作品、引用证据、在 的研究生研究职位以及评论其天体物理学研究的支持信相关的文件，并解释了为何该证据作为记录整体的一部分，不足以证明申请人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他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那一小部分人。
5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2)。

科学促进公司（RCSA）、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以及Heising-Simmons基金会。

记录显示，申请人获得了物理学理学硕士学位（2020年）和博士学位（2021年），均来自[已隐去]。他自2016年8月至2021年8月在[已隐去]担任研究生研究员，由[已隐去]博士指导。申请人自2021年8月从[已隐去]毕业后，一直在[已隐去]担任数据科学家。6

如下文进一步讨论，申请人在[已隐去]作为研究生从事了天体物理学研究，合著了多篇被广泛引用的研究文章，并为《皇家天文学会月刊》审阅了一篇文章。然而，在考量全部证据后，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成就体现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广受赞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申请人也未能证明其在2021年8月从[已隐去]毕业后持续保持作为天体物理学研究者的赞誉。7 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并获得了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8 C.F.R. § 204.5(h)(2), (3)。实施该法第203(b)(1)(A)(i)条的拟议法规的评注指出，“ 国会为特殊能力外国人设定极高标准的意图，在本法规中体现为要求申请人提交比 ”较低分类“ 所要求的更为广泛的文件 ”。56 Fed. Reg. 30703, 30704 (July 5, 1991)。在此，申请人未能充分记录符合这些极高标准的职业生涯。

关于申请人担任他人工作的评判者，评估其经验的重要性是适当的，以确定此类证据是否表明这一高度限制性分类所要求的杰出能力。See Kazarian, 596 F. 3d at 1121-22。申请人提供了一次评判经验的实例——2023年为《皇家天文学会月刊》审阅一篇论文。8 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这一次同行审阅工作有助于认定其拥有在该领域广受赞誉的职业生涯，或表明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H.R. Rep. No. 101-723 at 59 and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

随上诉，申请人提供了牛津学术出版社关于《皇家天文学会月刊》编辑审稿流程的信息。该信息称：

6 申请人对其在[已隐去]的工作描述如下：“ 我构建、维护和改进关键决策系统和预测模型，这些是[已隐去]竞争优势的关键。我探索[已隐去]内部和外部的新数据源，以改进和优化模型性能。此外，我阅读、研究、设计并实施新颖的机器学习算法、技术和流程，以更好地服务客户并保持竞争优势。 ”

7 See 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A)(1)（指示USCIS官员应确定“ 该人自最初获得该认可以来是否在专业领域持续保持可比水平的赞誉。例如，某人可能过去曾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但此后未能保持可比水平的赞誉。 ”）。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自2021年8月以来在一家租赁公司任职与其在天体物理学领域持续保持赞誉相一致。

8 在许多科学和学术领域，同行审阅是文章被选为发表或在会议上展示的过程中的常规部分。参与同行审阅过程并不自动表明国家或国际赞誉，也不自动使个人处于其领域的最高端。

提交至MNRAS的稿件由皇家天文学会通过学术同行审阅流程进行编辑审稿。每篇论文由科学编辑（编辑委员会成员）评估，科学编辑在大多数情况下会征求两位或更多专家审稿人（也称裁判）的意见。审稿人批判性地审查论文内容，并就其是否适合发表提出建议。科学编辑随后决定是否采纳审稿人的建议，并可要求修改或接受或拒绝该论文。

尽管申请人作为审稿人的角色涉及就论文是否适合发表提出“ 建议 ”，但决定是否采纳审稿人建议、从而最终决定论文被接受或拒绝的是科学编辑，即期刊编辑委员会成员。此处的争议在于申请人的审稿活动在多大程度上与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或使其处于该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百分比的专业水平相称。在此，申请人未提交表明《皇家天文学会月刊》选择同行审稿人的具体要求的相关文件。例如，为一家根据主题专业知识选择审稿人的期刊审阅稿件不会为申请提供有力支持，因为在某一领域拥有专业知识是比在该领域最顶端拥有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低得多的门槛。

虽然记录显示申请人为《皇家天文学会月刊》审阅了一篇论文，但他未能证明，例如，其在审阅他人工作方面的有限经验与该领域最顶端的其他人相比如何。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例如，他基于其同行审阅工作获得了该领域的广泛关注。而且，担任同行审稿人并不自动表明个人具有杰出能力并在其领域最顶端拥有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指出即使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 杰出能力 ”标准）。在没有证据将申请人与该领域其他人区分开来的情况下，例如证明其有持续审阅或评判该领域公认、受赞誉专家的历史，他未能证明其有限的评判经验使其处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百分比之中。9 See 8 C.F.R. § 204.5(h)(2) and 56 Fed. Reg. at 30704。

同样，作者身份和发表并不自动使个人处于其领域的顶端。申请人表示其“ 在7篇同行审阅期刊文章中发表了其工作（其中1篇为第一作者）和1篇摘要 ”，包括《天体物理学杂志增刊系列》、《天文学杂志》和《天体物理学杂志》。10 然而，申请人未能证明

9 例如，记录中未包含将申请人与该领域其他人区分开来的文件，例如证明其相对于该领域其他人完成了大量知名期刊或会议的审阅、在备受推崇的期刊或出版物担任编辑职位、或为知名科学会议主持重要评审委员会的记录。

10 申请人提交了这些期刊在Google Scholar Metrics中的排名信息和IOPscience的期刊影响因子数据。高期刊排名或影响因子反映的是出版物的整体引用率。然而，它并不显示任何特定作者的影响力，也不表明个人的研究如何影响了其领域。

其发表记录与拥有广受赞誉的职业生涯、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处于其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百分比相一致。See H.R. Rep. No. at 59,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 and 8 C.F.R. § 204.5(h)(2)。例如，申请人未表明其作者身份的重要性，或其发表记录与被认为处于该领域最顶端的其他个人相比如何。11

此外，引用历史或书面作品影响力的其他证据可以作为指标，用以确定申请人的出版物对该领域产生的影响和认可，以及此类影响是否持续。根据Kazarian, 596 F. 3d at 1122，在最终实质审查阶段进行此类分析是适当的。在回应审理主任的证据请求时，申请人提交了其Google Scholar个人资料，其中列出了其研究文章并表明它们已获得2,159次累计引用。该Google Scholar信息表明，其题为[已隐去]（2020年）、[已隐去]

（2022年）、[已隐去]（2020年）、[已隐去]（2020年）、[已隐去]

（2021年）和[已隐去]（2020年）的文章分别获得了1235、501、387、26、9和1次引用。其剩余文章，包括其在[已隐去]会议上的摘要，均未获得任何引用。

在驳回申请的裁决中，审理主任指出：“ 在所列已获得引用的六篇文章中，没有一篇的署名作者少于十三人，而被引用最多的两篇文章列出的作者远超一百人，占记录中全部引用的百分之八十以上。 ”审理主任进一步指出：“ 被引用第三多的文章将申请人列为二十三名作者中的第二十二名，占记录中全部引用的百分之十七以上。 ”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结论，即记录中缺乏证据表明申请人因其对这些文章的贡献程度而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12 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众多共同作者之一对这些文章的具体贡献已在领域内引起一定程度的关注，足以表明其获得了国家或国际声誉。参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共同作者的角色为其带来的关注程度符合处于其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的水平。参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

11 参见6 users Policy Manual，supra，at F.2(B)(2)（提供示例说明记录中的证据可如何有助于确定“ 在考虑全部证据的整体分析中，该人是否属于该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并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 ”）。
12 被引用第四多的文章（26次引用），题为，由申请人作为第一作者。参见6 users Policy Manual，supra，at F.2(B)(2)（指出在排名靠前的期刊上发表文章可能带来特定的声望或声誉，“ 尤其是当该人是已发表文章最重要的贡献者、资深作者或唯一作者时。 ”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对其共同撰写的最多被引用的三篇文章中任何一篇的具体贡献特别显著。

同样，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在会议（2022年）上展示的材料为其在该领域赢得了任何国家或国际声誉。13 参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展示的重要性或其如何影响该领域，符合要求申请人提交比低级别分类所需更广泛文件的极高标准。参见56 Fed. Reg. at 30704。

申请人还提供了Clarivate Analytics（InCites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关于空间科学领域按发表年份的基线引用率和百分位的数据。申请人主张其“已发表论文中有三篇获得的引用足以在其各自发表年份中位列空间科学被引用最多论文的前0.1%”，但鉴于其共同作者人数众多，他未能证明其对其共同撰写的最多被引用的三篇文章中任何一篇的具体贡献特别显著。此外，申请人提交了Lutz Bornmann和Werner Marx在Scientometrics上发表的一篇文章，题为“How to evaluate individual researchers working in the natural and life sciences meaningfully? A proposal of methods based on percentiles of citations.”该文章提出了用于资助和晋升或招聘决策目的的“如何评估自然与生命科学领域个体研究人员”的建议。作者指出，“在其学科领域内属于被引用最多的10%的出版物通常被称为高被引或优秀”，并且“基于前10%的卓越指标”在“比较单个研究人员的科学表现时应给予最高权重”。虽然作者提出了研究表现文献计量分析的拟议方法，但记录未表明其方法已被学术界接受和实施。此外，关于Google Scholar的引用信息，作者建议不要“使用Google Scholar（GS）作为文献计量分析的基础。多项研究指出GS在研究评估方面存在诸多缺陷。”

此外，申请人提交了一些引用其工作的研究文章的示例，包括国际文章。例如，一篇由et.et.等人撰写、题为al的文章引用了

~---------- 本文未将申请人的工作与文章中引用的80多篇其他论文区分或突出，也未以其他方式证明其工作使其处于其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中。参见8 C.F.R. § 204.5(h)(2)。申请人未能证明此类引用如何转化为国家或国际声誉。申请人提交的其他研究文章示例通常以类似方式讨论所引用的来源文章，未对其具体工作给予特别强调。所提交的文章承认其及其共同作者对似乎是一个活跃研究领域的推进所作的贡献，但并未表明申请人已在其领域最顶端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

申请人共同撰写的研究文章在致谢部分表明，作者获得了Alfred P. Sloan基金会、Crafoord

13 该展示由Dr.和另外五人共同撰写，未获得任何引用。

基金会、科学办公室、国家科学基金会（NSF）、Olle Engkvist基金会、科学研究促进公司（RCSA）、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和Heising-Simmons基金会的支持。我们注意到，科学研究项目通常由各种公共和私人来源的资助支持。首席研究员的过往成就是资助提案中的一个因素，因为资助机构必须确信该研究员有能力执行拟议的研究。在此，申请人未提供上述组织的研究资助副本，列明其为首席研究员或以其他方式确定其角色。无论如何，他未能证明其作为研究生参与这些研究项目表明在其领域最顶端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

此外，申请人提供了几封概述其工作的推荐信。14 例如，关于其在的工作，Dr. I，申请人的博士导师兼D的副教授，表示他“ 帮助揭示了银河系及邻近星系星团整合光中所编码的信息。 ”Dr. I进一步断言申请人的研究“ 为发表这些星系中348个星团的光变曲线目录铺平了道路 ”，但她未提供具体示例表明其具体工作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或以其他方式达到了国家或国际声誉的贡献水平。
Dr. I，的助理教授，指出申请人的工作“ 揭示了APOGEE巡天中恒星化学丰度变化的规律并提高了其数据的可靠性，为该领域的同行研究人员提供了更可靠的研究信息 ”，但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具体工作以实质性方式影响了该领域，足以表明在天体物理学领域最顶端享有国家或国际声誉。我们认识到研究必须以某种方式为知识库增添信息才能被接受发表、展示、资助或学术认可，但并非每一项拓宽特定领域知识的研究发现都能使个人的工作获得国家或国际声誉。

此外，Dr. I，_____的天文学教授兼与申请人合著多篇论文的共同作者，断言申请人的工作帮助改进了APOGEE巡天数据的“ 不确定性估计方法并将其扩展至整个第16次数据发布。所得方法在三篇文章中均被用作清理、验证和确保数据可靠性的关键方法。 ”Dr. I进一步指出申请人的“ 努力有助于确保更简单、更广泛地获取这一宝贵的天文数据。 ”虽然我们承认申请人的工作已被他人使用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其领域，但他未能证明其具体方法和发现达到了天体物理学领域重大意义的贡献水平，或以其他方式以符合该领域最顶端国家或国际声誉的水平影响了该领域。

申请人提供的推荐信未包含足够的信息和解释，记录中也未包含充分的佐证证据，以表明他被整个领域而非少数受邀者视为处于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之中

14 虽然我们讨论了部分支持信的样本，但我们已审查并考虑了每一封信。

所属领域的顶尖。见 8 C.F.R. § 204.5(h)(2)。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在更广泛领域内作出了有影响力或具有影响力的贡献，从而反映出在该领域内拥有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并获得所需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见 H.R. Rep. No. 第59页及该法第203(b)(1)(A)条。这些信函描述了申请人的工作，但未显示其工作如何获得其领域内的广泛赞誉、如何引起更广泛领域的重大关注，或整体领域如何认为其处于所属领域的绝对顶尖。见 8 C.F.R. § 204.5(h)(2) 及 56 Fed. Reg. 第30704页。

整体记录，包括上文讨论的证据，未能确立申请人获得所寻求福利的资格。在此，申请人寻求的是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该类别面向的是已处于各自领域顶尖的个人，而非那些正朝着顶尖迈进的人。Price, 20 I&N Dec. 第954页（认定即使是大联盟级别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 杰出能力 ”个人分类的法定标准）；Visinscaia, 4 F. Supp. 3d 第131页（内部引号省略）（认定杰出能力认定“ 在设计上极为限制性 ”）；Hamal v. Dep't of Homeland Sec. (Hamal II), No. 19-cv-2534, 2021 WL 2338316, 第*5页 (D.D.C. 2021年6月8日)，维持原判，2023 WL 1156801 (D.C. Cir. 2023年1月31日)（认定EB-1签证“ 保留给极少数潜在移民 ”）。另见 Hamal v. Dep't of Homeland Sec. (Hamal I), No. 19-cv-2534, 2020 WL 2934954, 第*1页 (D.D.C. 2020年6月3日)（引用 Kazarian, 596 第1122页（维持对一位发表过论文、专攻非爱因斯坦引力理论的理论物理学家的申请拒绝）（指出“ [法院]已认定即使是非常有成就的个人也未能赢得此认定 ”））；Lee v. Ziglar, 237 F. Supp. 2d 914, 918 (N.D. Ill. 2002)（认定“ 可以说是韩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棒球运动员之一 ”不符合作为棒球教练的签证资格）。

在考虑全部证据后，包括申请人的已发表研究、引用记录、同行评审服务和研究资助，以及其领域内同事的意见，我们认定该等文件不足以确立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表明其属于已上升至所属领域绝对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列。申请人的证据也未能证明自2021年8月从Din毕业后，其在天体物理学领域持续获得赞誉。[15] 申请人未能表明其工作的重要性体现了所需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符合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内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 ”。见 H.R. Rep. No. 第59页；另见该法第203(b)(1)(A)条。虽然申请人无需证明没有其他人更有成就才能符合所寻求的分类资格，但记录不足以证明其属于其领域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列。见 8 C.F.R. § 204.5(h)(2)。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被驳回，每一项理由均作为本决定的独立且替代性依据予以考虑。

[15] 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自2021年8月起在一家租赁公司任职与其在天体物理学领域保持赞誉相一致。

命令：上诉被驳回。

10